

证券代码: 601112

证券简称: 振石股份

公告编号: 2026-001

浙江振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振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6 年 2 月 3 日（星期二）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1 月 27 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直接送达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

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 7 人，实际到会董事 7 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健侃先生主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经全体董事审议，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同意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4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的证券事务代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4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并延期、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

鉴于募集资金净额低于原计划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项目金额，同意公司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目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项目投资总额的前提下，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项目建设期进行调整。同时，增加浙江振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为募投项目“西班牙生产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

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4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使用募集资金165,536.44万元人民币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本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4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的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振石集团华美新

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石华美”）提供不超过 134,051.22 万元的无息借款，其中，用于实施募投项目“复合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借款金额不超过 114,910.50 万元和“研发中心及信息化建设项目”的借款金额不超过 19,140.72 万元，借款期限自实际借款之日起至募投项目实施完成之日止。振石华美可根据其实际经营情况在借款到期后分期、提前偿还或到期续借。本次借款仅限用于募投项目的实施，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借款划拨、使用及其他后续相关具体事宜。

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4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使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9.00 亿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该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本次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4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振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4 日